苏政发〔2022〕89号

苏力德苏木人民政府关于成立防火安全工作

领导小组及工作职责的通知

各嘎查村、社区，各二级部门：

因工作需要，经苏木会议研究，决定成立苏力德苏木防火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其组成人员名单及工作职责如下。

一、组成人员

组 长：陈海军 党委副书记、苏木长

副组长：边 东 党委副书记、政法委员

郎 潜 挂职副苏木长、旗消防救援大队参谋

李晓逸 副苏木长

成 员：朝格吉乐图 苏力德苏木派出所长

呼和巴日斯 平安建设办公室主任

格日乐珠拉 平安建设办公室干事

 敖特根吉 平安建设办公室干事

额登吉日嘎拉 宝日呼岱嘎查支书、主任

莫日根吉乐图 昌煌嘎查支书、主任

脑明青克 朝岱嘎查支书、主任

 斯庆巴特尔 呼和芒哈嘎查支书、主任

刘珍梅 蘑菇滩村支书、主任

斯日古林 纳林河村支书、主任

 苏雅拉达来 沙尔利格嘎查支书、主任

 布特格乐其 沙尔利格社区支书、主任

 苏雅乐图 塔来乌素嘎查支书、主任

 伊庆嘎 陶尔庙嘎查支书、主任

 吉日木图 陶利嘎查支书、主任

俄日克图 陶利社区支书、主任

 敖特根其劳 通史嘎查支书、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苏木平安建设办公室，由李晓逸同志担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全苏木防火安全日常事务。

二、工作职责

（一）认真落实消防安全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健全消防安全领导小组制度，明确职责，定期组织召开防火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工作例会或消防安全工作会议，分析研判辖区消防安全形势，提出消防安全工作目标，组织制定消防安全工作计划，限天解决消防安全重大问题，部署落实消防安全工作。

（二）推动消防安全网格化工作机制，明确嘎查村、社区干部网格化责任，确保完成年度消防安全工作目标任务。

（三）针对辖区消防安全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适时组织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对辖区重点领域、重点行业、“三合一”场所、人员密集场所等火灾易发领域和场所实施常态化的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四）建立健全联合执法机制，对拒不整改火灾隐患或存在较为严重火灾隐患且一时难以整改的场所，开展联合执法，同时通过媒体曝光，接受社会监督。

（五）在重要活动、重大节日或火灾多发时期，组织执法局、平安建设办、派出所、市场监管等单位开展联合检查，加强火灾防范措施。

（六）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消防宣传、教育，切实增强全民消防安全意识，重点做好电动自行车、用火、用电、用气等火灾风险及“小火亡人”火灾案例的警示宣传教育。

（七）辖区遇发生火灾事故时，应及时赶赴现场，组织施救，负责组织或相关单位做好事故调查和善后工作，并及时向上级报告事故及事故处置情况。

三、工作制度

（一）防火工作会议制度。苏木政府每年召开一次辖区消防工作会议，总结年度消防工作，表彰先进部门，部署来年消防工作。

（二）防火安全检查制度。苏木政府在重大节日、重大活动和火灾多发季节，针对本辖区薄弱环节和重点场所开展消防安全大检查。

（三）防火安全宣传教育制度。每年的119消防日期间，组织开展一次大规模的消防宣传活动。平时适时开展防火宣传，对人民群众进行消防知识宣传讲解。

特此

 苏力德苏木人民政府

 2022年3月28日

苏力德苏木人民政府 2022年3月28日印发